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法院公告

福建泉州新世纪医院管理有限公司：本院受理原告深圳乐传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与被告蔡耀添、陈国其、福建泉州新世纪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执行异议之诉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合议庭成员通知书、答辩状等。原告请求：依法撤销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法院(2024)闽0502执异41号执行裁定书，并判决不得追加原告为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法院(2020)闽0502执2287号案件的被执行人。自公告之日起，经过30日，即视为送达。提交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，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00分(遇法定节假日顺延)在本院第一法庭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3月18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5年12月17日)

